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文件

三示财预字〔2026〕459号

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乡村发展服务部、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禹王路街道办事处:

根据三财预〔2026〕698号《关于下达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资金分配详见附件），专项用于“乡村振兴”支出。此款请列入2026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99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“59999”，项目分类:003006。

请接此通知后，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，尽快将资金拨付到具体项目，并优先用于农民工工资发放，资金分解

落实到具体项目时，必须对应预算指标文件，明确资金来源，并严格按照已确定项目使用资金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、调剂或挪作他用，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同时接受纪检、监察、审计等有关部门的监督。

附件：示范区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表

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

2026年9月30日

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　　2026年9月30日印发

示范区2026年第二批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实施主体	资金规模	本次对接资金	备注
1	衔接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	项目管理费	乡村发展服务部	110	26	市级资金
2	董家村果蔬种植基地建设项目	产业发展	大王镇政府	198	3.043	市级资金
3	贺村桥北道路硬化项目	基础设施	大王镇政府	25	5	市级资金
4	闫家坪2组农田道路硬化项目	基础设施	大王镇政府	33	7	市级资金
5	羊角寨村巷道硬化	基础设施	阳店镇政府	36	0.79	市级资金
6	南卿村农业秸秆回收利用项目	产业发展	阳店镇政府	150	30	市级资金
7	李家寨村果园防雨棚建设项目	产业发展	禹王路街道办	67	14	市级资金
合计				619.00	85.833	